##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麻国林先生、苏州众全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 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7月 24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0), 公司股东苏州众全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全信投资")及 麻国林先生计划在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及/ 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619.566 股(占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 股本比例的 2.99%)。

近日,公司收到众全信投资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2024年9月 25 日至 2024 年 9 月 27 日期间, 众全信投资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 减持股票 1,773,000 股,减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46%。截至本公告日,众 全信投资、麻国林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合计减持股份 3.619.000 股, 减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2.9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 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减持比例达到1%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苏州众全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苏州市高新区青花路 6 号 6 幢 202 室 569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4年9月25日至2024年9月27日				
股票简称	瑞玛精密		股票代码	002976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増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			減持比例(%)			
A 股(集中竞价)		821,000		0.68%		
A 股(大宗交易)		952,000		0.79%		
合 计		1,773,000		1.4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 多选)	通过证券交 通过证券交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 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其他金融机 其他 不涉及资金		□ □ □ (请注F □	银行贷款 股东投资款 明) 不适用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	者及其一致	行动人拥	有上市公司	可权益的股份情况	Ī	
	本次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份性质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8,1	48.50	67.32%	7,971.20	65.86%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分 2,5	664.90	21.19%	2,387.60	19.73%	
有限售条件股份	5,5	83.60	46.13%	5,583.60	46.13%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	况					
是□ 否□ 众全信投资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 2024年 9 月 27 日以集中竞价及大 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 1,773,000 股,其中,通过集中竞 方式减持股份 821,000 股,通过大 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952,000 股;截 本公告披露日,众全信投资累计 持 3,196,000 股,累计减持数量未 过 3,196,566 股,减持情况与 20 年 7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股 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一致, 持计划实施完毕。					价及大宗 设价分字 通股; 通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管理	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如是,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使表决权的股份	如 是,	否 <b>☑</b> 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及占现有 ;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	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二、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众全信投资	集中竞价 交易	2024年9月2日至2024年9月27日	20.79	100.60	0.83%
	大宗交易	2024年9月23日至2024年9月27日	18.61	219.00	1.81%
麻国林	集中竞价 交易	2020年9月10日	20.47	20.00	0.17%
	大宗交易	2020年9月10日	18.26	22.30	0.18%
合计		-	-	361.90	2.99%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前	<b></b>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份	占总股本	股份	占总股本	
		(万股)	比例 (%)	(万股)	比例 (%)	
众全信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617.58	5.10%	297.98	2.46%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617.58	5.10%	297.98	2.4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0.00	0.00%	
麻国林	合计持有股份	126.90	1.05%	84.60	0.70%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6.90	1.05%	84.60	0.7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0.00	0.00%	

# 三、其他相关说明

- 1、众全信投资、麻国林先生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众全信投资、麻国林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 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 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3、众全信投资、麻国林先生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实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形。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